

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114學年度校內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114年9月24日科實字第11402004881號函及「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
二、宗旨：

- (一) 激發學生對科學研習之興趣與獨立研究之潛能。
- (二) 提高學生對科學之思考力、創造力與技術創新能力。
- (三) 培養學生對科學之正確觀念及態度。
- (四) 增進師生研習科學機會，倡導科學研究風氣

三、展覽科別：

- (一) 數學科
- (二) 物理與天文學科
- (三) 化學科
- (四) 地球與行星科學科
- (五) 動物與醫學學科(含微生物、生物化學、分子生物)
- (六) 植物學科(含微生物、生物化學、分子生物)
- (七) 農業與食品學科
- (八) 工程學科(一)(含電子、電機、機械)
- (九) 工程學科(二)(含材料、能源、化工、土木)
- (十) 電腦與資訊學科
- (十一) 環境學科(含衛工、環工、環境管理)
- (十二) 行為與社會科學科

四、展覽內容：參展作品應以現行課程綱要內容及其所涉獵科學素養為基礎。

五、參加對象：凡本校在校生均可報名參加。各組1-3名。

六、報名日期：自114年10月27日(一)至114年10月31日(五)止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填妥報名表後，將WORD檔及PDF檔一併寄至ac216@tgsh.ttct.edu.tw。

八、繳交時間：作品說明書於115年3月6日(五)12:00前，逾期得不予受理。

(一) 電子檔：WORD檔及PDF檔一併寄至ac216@tgsh.ttct.edu.tw。

(二) 紙本：單面列印並於左上角裝訂(黑白或彩色皆可)，一式兩份繳交至教務處設備組。

九、評審：

(一) 評審時間：預計於115年3-4月間以「公開發表會」的形式進行評審

(二) 評審人員：由校長聘請有關專長教師擔任。

(三) 評審標準：

1. 研究主題

- (1) 清楚且聚焦。
- (2) 對相關研究領域有貢獻。
- (3) 可用科學方法檢驗。
- (4) 鄉土之相關性。

2. 創意、學術或實用價值

- (1) 有原創性，方法具可行性。
- (2) 對科學、社會或經濟有產生影響之潛力。

3. 科學方法之適切性

- (1) 設計周全之研究計畫。
- (2) 控因及變因清楚、適當及完整。
- (3) 有系統地收集數據及分析。
- (4) 結果具有再現性。
- (5) 適當地應用數學及統計方法。
- (6) 數據足以證實結論及釋義。

4. 展示及表達能力

- (1) 資料具邏輯性。
- (2) 有清晰之圖表及圖例。
- (3) 備實驗紀錄簿(研究日誌)及參考文獻。
- (4) 回答問題，清楚、簡潔、且思考縝密。
- (5) 了解與作品相關之基本科學原理。
- (6) 了解結果與結論之釋義及限制。
- (7) 處理與執行作品之獨立度。
- (8) 團體作品所有之作者對於作品都理解且都有貢獻。
- (9) 未來進一步研究構思與方向。

(四) 評審結果：參展作品分科評審，錄取「優勝」、「佳作」及「入選」各若干件。錄取件數視參展件數及作品水準而定。若作品未達水準時，上述名額得以從缺。

(五) 獲校內優勝的團隊應代表本校參加第66屆國立暨縣(市)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第7分區科學展覽會及「115年全國科學展覽會」。

十、獎勵：優勝、佳作及入選作品之作者，頒發獎狀及獎品。

名稱	組數	獎勵內容
優 勝	12組	每人獎狀乙張，每組禮券壹仟元。
佳 作	不限	每人獎狀乙張。
入 選	不限	每人獎狀乙張。

十一、展覽：

- (一) 校內科學展覽會：獲校內優勝作品需於指定時間領取看板，佈置後送達指定展覽地點，逾時或未完成者，取消獲獎資格。
- (二) 第66屆國立暨縣(市)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第7分區科學展覽會：由台東高中於115年辦理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參展者應與指導教師商討選擇適當的科學研究主題，必須考慮：
 - 1. 主題應合乎自身能力所及。
 - 2. 避免對動、植物或自然生態產生無謂犧牲。
 - 3. 利用學校現有器材、設備完成為原則。
- (二) 每組作者人數最多3位，指導教師最多2位。
- (三) 校內科學展覽會除借用學校現有設備外，另購器材、沖洗照片、列印報告等經費由各組自理。代表學校參加花東區科展經費由學校支應。
- (四) 資料引用務必揭示，並依APA 最新版格式敘寫。勿仿製或抄襲他人之研究成果，或由他人代為製作。如經查證為抄襲者，取消獲獎資格。
- (五) 參賽作品及相關文件，應無條件授權本校教育推廣、公關宣傳等用途。

十三、 參加分區科展及全國科展經費另案簽核。

十四、 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